

2020 年度

南安市教育系统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7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8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8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6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安市教育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旴全市有关教育工作的规范性文件。

（二）负责对全市各级各类学校贯彻落实中央、省委、泉州市委和市委关于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的方针、政策情况进行检查、督促。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党的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群团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承担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三）统筹全市教育事业的改革与发展，拟订全市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协调、指导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的全面实施。拟订全市教育政策，并对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指导、检查。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四）负责义务教育的统筹指导，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指导学前教育、特殊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扫除文盲工作。指导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教学管理，推动素质教育的全面实施。统筹协调全市终身教育工作，指导和推进全市社区教育工作。

（五）引导、扶持、发展民办教育，依法监管民办学校。

（六）主管全市教师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推进教育人事管理制度改革。负责全市教育系统的人员编制、招聘补充、调配聘用等工作。按干部管理权限，负责所辖各类

学校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开展教师资格认定和职务职称评聘，负责教职工工资福利、考核培训和奖惩管理，审批教职工请假、退休、辞退、解聘等手续。

（七）提出全市教育经费预算和项目计划的建议，管理使用教育经费，督促执行学校收费标准。监督管理教育系统国有资产，指导、监督全市学校条件装备、信息化建设、基建工作。

（八）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工作，指导全市学校精神文明建设和德育、体育卫生健康教育、文化艺术、国防教育、科技教育、法制教育、安全教育等工作。

（九）主管全市各级教育统一考试和各类学校招生工作。

（十）负责全市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的宣传和推广工作，指导有关的教育学会、教学研究会、协会、基金会等社团组织的工作，开展对外教育合作交流。

（十一）指导教育系统依法行政和普法教育工作，统筹协调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安全工作和校园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组织协调学校重大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处理。检查、督促、指导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和服务的职责分工。毕业生就业政策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市教育局等部门拟订。两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建立健全毕业生信息共享和发布机制。市教育局应定期和及时将毕业生就业率等信息通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教育系统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科（股）室及 119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2020 年教育系统部门预算编制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合计		12300	12947
南安一中	全额拨款	325	324
国光中学	全额拨款	325	341
侨光中学	全额拨款	209	231
华侨中学	全额拨款	213	264
南星中学	全额拨款	197	192
诗山中学	全额拨款	108	179
成功中学	全额拨款	117	170
五星中学	全额拨款	109	127
新侨中学	全额拨款	159	196
第三中学	全额拨款	127	170
第二中学	全额拨款	90	126
鹏峰中学	全额拨款	173	197
新营中学	全额拨款	82	102
柳城中学	全额拨款	140	176
第六中学	全额拨款	119	165
华美中学	全额拨款	31	49
蓝园高中	全额拨款	62	108
国光二中	全额拨款		
宝莲中学	全额拨款	76	158
延平中学	全额拨款	104	130
体育学校	全额拨款	47	61
龙泉中学	全额拨款	101	149
南安职校	全额拨款	127	153
红星职校	全额拨款	70	107
工业学校	全额拨款	75	75
进修学校	全额拨款	80	62
南安电大	全额拨款	30	13

社会实践基地	全额拨款	15	15
校外活动中心	全额拨款	5	7
实验中学	全额拨款	112	119
国光初中	全额拨款		0
西溪中学	全额拨款	60	99
榕桥中学	全额拨款	44	90
东溪中学	全额拨款	41	92
毓元中学	全额拨款	39	72
金光中学	全额拨款	31	56
仑苍中学	全额拨款	54	59
南安四中	全额拨款	49	73
东田中学	全额拨款	36	48
英都中学	全额拨款	36	74
翔云中学	全额拨款	31	30
南光中学	全额拨款	53	72
温成中学	全额拨款	25	48
眉山中学	全额拨款	12	23
天山中学	全额拨款	10	16
联星中学	全额拨款	35	43
九都中学	全额拨款	26	38
向阳中学	全额拨款	21	19
昌财实验中学	全额拨款	30	61
罗东中学	全额拨款	43	61
蓝园中学	全额拨款	32	55
芦塘中学	全额拨款	23	52
洪新中学	全额拨款	71	86
仁𦉳中学	全额拨款	29	49
康美中学	全额拨款	30	47
福玲中学	全额拨款	32	43
柳南中学	全额拨款	66	101
内厝实验学校	全额拨款	54	49
梅岭中学	全额拨款	23	32
胜利中学	全额拨款	23	35
五峰中学	全额拨款	15	35
金桥中学	全额拨款	55	53
南侨中学	全额拨款	35	37
龙凤中学	全额拨款	55	51

水头中学	全额拨款	108	104
厚德中学	全额拨款	73	73
瀚江中学	全额拨款	27	30
鹏峰二中	全额拨款	59	79
乐峰中学	全额拨款	36	70
洪梅中学	全额拨款	42	76
玲苏中学	全额拨款	40	63
南翼实验中学	全额拨款	59	55
第五中学	全额拨款	52	99
南安实幼	全额拨款	62	57
南安一幼	全额拨款	53	42
南安二幼	全额拨款	48	37
南安三幼	全额拨款	22	14
国专一幼	全额拨款	54	37
国专二幼	全额拨款	31	23
第一实验小学	全额拨款	143	143
第一小学	全额拨款	88	78
柳城小学	全额拨款	110	112
国专小学	全额拨款	90	91
南安二实	全额拨款	28	24
南师一附	全额拨款	30	26
南师二附	全额拨款	11	10
近思小学	全额拨款	24	20
鹏峰小学	全额拨款	11	13
南安三实	全额拨款	90	69
第二小学	全额拨款	95	87
第三小学	全额拨款	60	47
第六小学	全额拨款	51	44
第五小学	全额拨款	52	68
南翼实验小学	全额拨款	29	22
特教学校	全额拨款	81	67
溪美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48	217
柳城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173	170
美林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86	271
省新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37	226
东田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187	174
仑苍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43	223

英都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188	169
翔云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83	71
金淘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53	209
眉山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61	55
诗山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78	251
蓬华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108	93
码头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183	132
九都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79	66
向阳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51	48
乐峰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113	90
罗东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180	164
梅山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19	207
洪濂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358	310
洪梅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126	118
康美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19	180
丰州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06	203
霞美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270	262
官桥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396	345
水头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747	625
石井中心小学	全额拨款	449	38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年，教育系统部门主要任务是：一是把方向，深化全面从严治党；二是促发展，提升人才培养水平；三是惠民生，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四是优结构，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五是增活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六是强保障，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实施优质学位扩容工程，多措并举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新（改、扩）建5所公办幼儿园，建好25个中小学学位补短板项目，新增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学位6750个，力争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5%，逐步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

（二）实施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建立基础教育内涵提升机制，积极引进知名高等院校或专业化教育管理集团联合办学，支持名校“一校多区”“名校+新校”结对办学，鼓励与市域外名校开展支教合作，稳妥推进高中新课程实施和高考综合改革，推动初中“壮腰”和高中教育提质攻坚。

（三）实施名优教师培养工程，加强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健全中小学教师专业成长激励和考核机制，加大紧缺学科教师、优秀教育人才的培养、引进力度，稳步推进“县管校聘”，通过内引外联研修、高校订单培训、名校跟班培养、设立“名优教师奖励基金”等方式，培养一支具有示范带动效应的名校长、

名班主任、名教师队伍。

（四）实施社会助力教育工程，发动社会力量奖教助学，力争 50%以上中小学校设立校董会、教育发展基金。进一步聚力集智，助推教育事业的发展。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7,642.04	一、基本支出	187,135.60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4,332.04	人员支出	165,280.87
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1331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777.7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0.00	公用支出	18,077.03
市本级基金预算拨款	120.00		
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三、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20,626.44
四、结余资金		经常性专项	14607.44
五、单位其他收入		专项资金	6019.00
		一次性专项	
收入总计	207,762.04	支出总计	207,762.0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 它收入
**	1	2	3	4	5	6
合计	207,762.04	207,642.04	120.00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7,762.04	207,642.04	12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年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07762.04	165280.87	3777.70	18,077.03	20626.44	207762.04	207642.04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101	行政运行	971.38	852.22	6.09	113.07		971.38	971.38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201	学前教育	3534.81	1994.68		865.37	674.76	3534.81	3534.81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202	小学教育	70018.33	65106.42	1137.35	3613.44	161.12	70018.33	70018.33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203	初中教育	33364.85	31550	131.94	1607.81	75.1	31891.58	31891.58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204	高中教育	41052.98	38964.48	305.51	1307.5	475.49	42526.25	42526.25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123.62			9559	4564.62	14123.62	14123.62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479.29	3802.81	14.64	38.45	623.39	4479.29	4479.29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157.37	157.14		0.23		157.37	157.37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958.78	726.27	0.9	202.61	29	958.78	958.78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799	其他特殊学校教育支出	233				233	233.00	233.00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801	教师进修	842.62	740.4	8.1	94.12		842.62	842.62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592.59				3592.59	3592.59	3592.59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49.37			672	10077.37	10749.37	10749.37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6		17.31	0.15		17.46	17.46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9.14		2155.86	3.43		2159.14	2159.14				
南安市教育系统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06.51	15806.51				15806.51	15806.51				
南安市教育系统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6	6.86				6.86	6.86				
南安市教育系统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73.08	5573.08				5573.08	5573.08				
南安市教育系统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0				120	120.00		1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7,642.04	一、基本支出	187,135.60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0.00	人员支出	165,280.87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777.70
		公用支出	18,077.03
		二、项目支出	20,626.44
收入合计	207,762.04	支出合计	207,762.0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07642.04	187,135.6	20506.44
205	教育支出	184078.99	163572.55	20506.44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971.38	971.38	
2050101	行政运行	971.38	971.38	
20502	普通教育	162094.59	156143.5	5951.09
2050201	学前教育	3534.81	2860.05	674.76
2050202	小学教育	70018.33	69857.21	161.12
2050203	初中教育	33364.85	33289.75	75.1
2050204	高中教育	41052.98	40577.49	475.4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123.62	9559	4564.62
20503	职业教育	4479.29	3855.9	623.3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479.29	3855.9	623.39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157.37	157.37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157.37	157.37	
20507	特殊教育	1191.78	929.78	262
2050701	特殊教育学校教育	958.78	929.78	29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学校教育支出	233		233
20508	进修及培训	842.62	842.62	
2050801	教师进修	842.62	842.6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592.59		3592.5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592.59		3592.59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49.37	672	10077.3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49.37	672	10077.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83.11	17983.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83.11	17983.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46	17.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9.14	2159.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5806.51	15806.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79.94	5579.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79.94	5579.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6	6.8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73.08	5573.0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207,642.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235.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42.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32.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4,531.28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8713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325.87
30101	基本工资	56628.87
30102	津贴补贴	22903.07
30103	奖金	7827.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42098.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806.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79.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61.2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81.75
30201	办公费	1757.3
30202	印刷费	378.4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4.47
30206	电费	468.08
30207	邮电费	169.6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2
30211	差旅费	181.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741.97
30214	租赁费	7.18
30215	会议费	2.74
30216	培训费	130.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99.4
30218	专用材料费	86.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557.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24.27
30229	福利费	240.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42.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77.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671.6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6.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50.2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1.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38.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49.0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99.4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9.6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49.65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教育系统部门收入预算为207,762.04万元，比上年增加17,770.85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年初预算；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加；教师数增加及教师工资待遇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7,642.04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2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07,762.04万元，比上年增加17,770.8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65,280.8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777.70万元，公用支出18,077.03万元，项目支出20,626.4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07,642.04万元，比上年增加30,679.85万元，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纳入年初预算；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加；教师数增加及教师工资待遇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50101 行政运行支出 971.38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局行政机关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以及用于全市各类考试招聘等支出；

(二) 2050201 学前教育支出 3,534.81 万元, 主要用于学前教育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 以及学前教育助学金支出;

(三) 2050202 小学教育支出 70,018.33 万元, 主要用于小学教育人员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四) 2050203 初中教育支出 33,364.85 万元, 主要用于初中教育人员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五) 2050204 高中教育支出 41,052.98 万元, 主要用于高中教育人员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及高中学生助学金支出;

(六)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123.62 万元, 主要用于代缺人员工资、学生免作业本补助、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补助、班主任津贴等;

(七) 2050302 中职教育支出 4,479.29 万元, 主要用于中职教育人员经费、学生免学费公用经费补助支出, 及中职学生助学金支出等;

(八)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支出 157.37 万元, 主要用于广播电视学校人员经费支出等;

(九) 2050701 特殊教育学校教育支出 958.78 万元, 主要用于特殊教育学校人员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及特教学校学生生活补助支出;

(十)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学校教育支出 233 万元, 主要用于特教学校“两免一补”补助资金;

(十一) 2050801 教师进修支出 842.62 万元, 主要用于教育

进修学校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

（十二）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592.59 万元，主要用于继续教育经费、团队活动专项经费、保安员工资、公办职业教育专业人才工作经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民办退养补助、食堂炊事员补助、中小学德育经费、教育督导工作经费、新教师招考经费、质量测试工作经费、语言文字工作经费、责任督学创新县评估专项经费、中心城区教育资源整合办办公经费、校舍安全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补助、市分管领导专项经费、公办幼儿园建设工程、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设备购置、紧急报警装置联网运营服务费、赴新疆、西藏、南平地区支教教师补助经费、创建示范幼儿园补助等支出；

（十三）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49.37 万元，主要用于少数民族学生助学金、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招生考试经费等支出；

（十四）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一次性补助支出；

（十五）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9.1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一次性补助支出；

（十六）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06.51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七）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6.86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局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十八)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73.08 元, 主要用于各校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120 万元, 比上年持平, 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0 万元, 主要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实项目事实施各级校园足球特色校的足球场改造建设。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7,135.60 万元, 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69,103.57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8,032.03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

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2020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接待费

2020年预算安排99.40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各类招生工作食宿、各类体育竞赛比赛食宿、职称评审、业务联系、聘请专家、专项检查、宣传教育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年预算安排49.65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49.65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教育系统部门共设置13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经常性专项业务费、学生资助专项补助资金、公办幼儿园建设工程、校车第三方监管项目、学校智能门禁安防系统建设、足球场改造建设、实施义务教育学位补短板工程、实施教育技术补短板工程、创建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中高考标准化考场建设、小学课后延时服务、设备

购置校舍安全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补助等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7,707.44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业务费 资金申 请（万 元）	资金总额：				12836.1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836.16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总体目标	根据《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安市全面提升教育质量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南政办〔2017〕202号）精神，市财政共安排我局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12836.16 万元，作为教育主管部门开展教育教学专项业务活动费用。							
绩效目 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时效目标	目标 1	支出进度	98%	98%	55%	100%
			目标 1	预算完成率	98%	98%	55%	100%
		其他资源投入目标	目标 1	行政事业性收入	300 万元	300 万元	180 万元	320 万元
			目标 1	业务费细化率	95%	95%	96%	≥95%
	数量目标	目标 2	保障对象情况（范围、项目数、人数等）	保障全市各类学校 2280 名临时代缺教师、92 名职业学校专业教师、492 名保安员、141 名食堂炊事员及 20 名民办退养教	保障全市各类学校 2280 名临时代缺教师、92 名职业学校专业教师、492 名保安员、141 名食堂炊事员及 20 名民办	按时序进度拨付	按时序进度拨付	

				师等 3025 人的工资发放，保障 170 个高三毕业班开展教学辅导活动，保障 5305 班顺利开展班级活动及开展全市各项教育教学等专业业务活动。	退养教师等 3025 人的工资发放，保障 170 个高三毕业班开展教学辅导活动，保障 5305 班顺利开展班级活动及开展全市各项教育教学等专业业务活动。		
	质量目标	目标 1	细化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98%	98%	≥98%	100%
		目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95%	95%	≥98%	≥9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全市教育是否持续发展	是	是	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95%	95%	≥95%	≥95%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南安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紧紧围绕加快推动我市从教育大市向教育强市发展的总主题，扎实深入地落实“1248”工作要求，抢抓机遇补齐教育事业短板，进一步做好学前教育、做实小学教育、做强初中教育、做优高中教育、做响职业教育，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进程，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更好地增强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获得感。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日期：2020 年 1 月 25 日

2.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专项补助资金	部门预算 功能科目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苏俊贤 联系电话 86367815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2月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 中共福建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闽教财〔2016〕47号)精神,对全市普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精准资助。2020年本级财政共安排各级各类学生助学金1795.28万元,其中:少数民族学生助学金4.2万元、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101.76万元、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补助33.66万元、中职学校学生免学费补助580.99万元、免作业本资金236.22万元、营养改善计划资金595.52万元、高中助学金171.53万元、中职助学金42.40万元、特教学校学生生活补助29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 中共福建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闽教财〔2016〕47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执行上级精神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795.28	资金总额: 1795.2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95.2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95.28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坚持“保基本、兜底线、补短板”原则,以扶贫部门认定的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人口和民政部门认定的低保家庭人口(含特困人员)为重点,精确对准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群体,落实教育多元扶持与资助政策。		
绩效目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标				绩效目标 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 标值	全年目标 值
	产出指 标	时效目标	目标 1	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98%	98%	100%
目标 2			年度预算执行进度	95%	95%	50%	100%
成本目标		目标 1	计划投入	1795.28 万元	1795.28 万元	897.64 万元	1795.28 万元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98%	98%	50%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享受义务教育免作业本学生数	预计 181208 人	预计 181208 人	181200 人	181200 人
		目标 2	享受营养改善计划学生数	预计 13300 人	预计 13300 人	13300 人	13300 人
		目标 3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受助幼儿数	预计 2200 人	预计 2200 人	2200 人	2200 人
		目标 4	普通高中助学金受助学生数	预计 2100 人	预计 2100 人	2100 人	2100 人
		目标 5	中职学校学生助学金受助学生数	预计 500 人	预计 500 人	500 人	500 人
		目标 6	少数民族学生助学金受助学生数	预计 105 人	预计 105 人	105 人	105 人
		目标 7	普通高中免学费受助学生数	预计 520 人	预计 520 人	520 人	520 人
		目标 8	中职学校免学费受助学生数	预计 9000 人	预计 9000 人	9000 人	9000 人
		目标 9	特教学生生活补助受助学生数	预计 290 人	预计 290 人	290 人	290 人
质量目标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98%	98%	100%	100%

		目标 2	专款专用率	98%	98%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覆盖范围	各类学校	各类学校	100%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资助面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	100%	1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完善国家助学政策体系	推进教育机会公平	推进教育机会公平	推进教育机会公平	推进教育机会公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根据《福建省教育厅 中共福建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的通知》（闽教财〔2016〕47号），坚持“保基本、兜底线、补短板”原则，以扶贫部门认定的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人口和民政部门认定的低保家庭人口（含特困人员）为重点，精确对准全日制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群体，落实教育多元扶持与资助政策。</p>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年1月25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 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公办幼儿园建设工程	部门预算 功能科目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苏俊贤	联系电话	86367815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2月						
项目概况	根据《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安市乡镇（街道）公办幼儿园建设资金补助方案的通知》（南政办〔2018〕98号）精神，为实施第三个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加快公办幼儿园建设步伐，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对新建、扩建公办幼儿园按每班15万元的标准予以补助，全年共528万元。补助资金按项目进度据实拨付。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根据《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安市乡镇（街道）公办幼儿园建设资金补助方案的通知》（南政办〔2018〕98号）精神。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文件规定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528	资金总额：	52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8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意见》（闽政〔2010〕24号）、《南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意见》（南政〔2011〕19号）和《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教育局等八部门关于南安市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2017-2020年）的通知》（南政办〔2018〕68号）精神，加快普及各乡镇（街道）学前三年教育，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促进我市学前教育事业合理布局、健康发展。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	时效目	目标1	计划指标	528万元	528万元	528万元

指标	成本目标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98%	98%	100%	100%	
		目标 2	专款专用率	98%	98%	100%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计划数	扶持新建幼儿园 4 所	扶持新建幼儿园 4 所	扶持新建幼儿园 4 所	扶持新建幼儿园 4 所	
		目标 2	时效指标	2020 年 1-12 月				
	质量目标	目标 1	招投标情况	全部实行公开招标	全部实行公开招标	全部实行公开招标	全部实行公开招标	
		目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增加学位数	825 个	825 个	50 个	825 个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促进幼儿园保教质量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促进学前教育全面发展	快速健康发展	快速健康发展	推进教育机会公平	推进教育机会公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9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安市乡镇（街道）公办幼儿园建设资金补助方案的通知》（南政办〔2018〕98 号）精神，严格按工程进度拨款。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 年 1 月 25 日

			率				
	成本目标	目标 1	计划指标	190 万元	190 万元	85 万元	190 万元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95%	90%	45%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投入资金	190 万元	190 万元	85 万元	190 万元
		目标 2	补助学校数	1 所中学、40 所幼儿园、6 个校车公司	47 个	47 个	47 个
	质量目标	目标 1	专款专用率	98%	98%	100%	100%
		目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覆盖范围	95%	95%	100%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创建“平安校车”达标率	98%	98%	100%	1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提升校车安全系数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9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 号）精神，对照目标任务，立足实际，抓早抓好，加快推进，切实把实事项目办好、办实，取信于民：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2. 形成合力，协同推进；3. 强化督查，定期通报。</p>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 年 1 月 25 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 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学校智能门禁安防系统建设			部门预算 功能科目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潘德超	联系电话	86367832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2月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工作, 有效防范各类涉校案件和暴恐袭击事件, 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针对学校周边治安特点, 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 2020年拟扶持部分学校安装智能门禁安防系统, 在学校大门口设置视频图像采集装置, 采集及回放视频图像应能确保特别是夜间清楚辨别进出人员的体貌特征和进出车辆的车牌号, 以强化校门校门及周边区域安全防护能力。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上级文件规定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335	资金总额:		33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5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依据公安部、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公治〔2015〕168号)精神, 建立健全人防、技防安全管理制度, 切实提升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水平, 保障广大学生、儿童和教职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 维护良好的校园治安秩序。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目标	目标1	资金到位率	95%	95%	100%
		目标2	到位及时率	98%	98%	100%	100%

	成本目标	目标 1	计划指标	335 万元	335 万元	134 万元	335 万元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100%	90%	40%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投入资金	335 万元	190 万元	134 万元	335 万元	
		目标 2	补助学校数	26 所中小 小学校	26 所	26 所	26 所	
	质量目标	目标 1	专款专用率	98%	98%	100%	100%	
		目标 2	资金使用合 规性	合规	合规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目标	目标 1	覆盖范围	100%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 目标	目标 1	创建“平安 校园”达标 率	100%	100%	100%	100%
		可持续影 响目标	目标 1	提升学校安 全系数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目 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0%	90%	≥90%	≥9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 号）精神，对照目标任务，立足实际，抓早抓好，加快推进，切实把实事项目办好、办实，取信于民：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2. 形成合力，协同推进；3. 强化督查，定期通报。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 年 1 月 25 日

		目标 2	到位及时率	98%	98%	100%	100%
	成本目标	目标 1	计划指标	120 万元	120 万元	36 万元	120 万元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100%	90%	30%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投入资金	120 万元	120 万元	36 万元	120 万元
		目标 2	补助学校数	5 所中小学	5 所	5 所	5 所
	质量目标	目标 1	专款专用率	98%	98%	100%	100%
		目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专款专用	专款专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覆盖范围	100%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促进社会体育健康发展	促进发展	促进发展	促进发展	促进发展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提升学校体育开展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95%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 号）精神，对照目标任务，立足实际，抓早抓好，加快推进，切实把实事项目办好、办实，取信于民：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2. 形成合力，协同推进；3. 强化督查，定期通报。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 年 1 月 25 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 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实施义务教育学位补短板工程	部门预算 功能科目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苏俊贤	联系电话	86367815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2月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关于加快社会事业发展补齐民生短板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南委发〔2017〕10号）精神，为切实解决义务教育学位短缺的问题，市财政安排28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扶持24所小学进行校舍改造及教学设施设备添置支出，增加28个班级，每班补助10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上级文件规定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280	资金总额:	28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0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关于加快社会事业发展补齐民生短板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南委发〔2017〕10号）精神，扶持24所小学增扩28个教学班，解决义务教育学位紧缺的问题，满足义务教育学生就学需求。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目标	目标1	计划指标	280万元	280万元	56万元	280万元
			目标2	支出进度	98%	98%	20%	≥98%
		成本目标	目标1	资金到位率	98%	98%	100%	100%
目标2			专款专用率	95%	95%	100%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计划数	扩充 28 个班	扩充 28 个班	扩充 28 个班	扩充 28 个班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98%	98%	20%	100%	
		质量目标	目标 1	验收合格数	28 个教学班	28 个教学班		28 个教学班
			目标 2	验收通过率	95%	95%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增加学位数	1260 个	1260 个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覆盖率	100%	100%		1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促进义务教育持续发展	有效缓解入学难题	有效缓解入学难题		逐年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 号）精神，对照目标任务，立足实际，抓早抓好，加快推进，切实把实项目办好、办实，取信于民：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2. 形成合力，协同推进；3. 强化督查，定期通报。</p>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 年 1 月 25 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 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实施教育技术补短板工程			部门预算 功能科目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沈至炜	联系电话	86383348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2月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关于加快社会事业发展补齐民生短板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南委发〔2017〕10号）精神，2020年共安排资金450万元，扶持8所学校建设精品录播室，每所补助35万元；扶持学校建设34间常态录播教室，每间教室补助5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上级文件规定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450	资金总额：	4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0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关于加快社会事业发展补齐民生短板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南委发〔2017〕10号）精神，通过扶持部分学校增加教学仪器设备，以提高全市教学设施设备的装备水平，促进普通教育事业全面发展。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目标	目标1	资金到位金额	450万元	450万元	450万元
目标2			年度预算执行进度	98%	98%	50%	100%

	成本目标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98%	98%	100%	100%	
		目标 2	专款专用率	95%	95%	100%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计划数	精品录播室 8 间， 常态录播室 34 间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95%	95%	50%	100%	
	质量目标	目标 1	完成验收数	精品录播室 8 间， 常态录播室 34 间	精品录播室 8 间， 常态录播室 34 间		精品录播室 8 间， 常态录播室 34 间	
		目标 2	验收合格率	95%	95%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覆盖范围	98%	98%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提高信息技术教育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加强教育教学装备	促进多样教学开展及教学资源收集	促进多样教学开展及教学资源收集	促进多样教学开展及教学资源收集	促进多样教学开展及教学资源收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 号）精神，对照目标任务，立足实际，抓早抓好，加快推进，切实把实事项目办好、办实，取信于民：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2. 形成合力，协同推进；3. 强化督查，定期通报。</p>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 年 1 月 25 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 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创建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叶幼明 梁少辉	联系电话	86367823 86367821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2月						
项目概况	进一步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020年共安排资金308万元, 扶持全市12所中学、40所小学创建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 其中: 中学每所补助9万元、小学每所补助5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文件规定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308	资金总额:	30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8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为创建教育强市打下坚实基础, 办人民满意教育。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目标	目标1	年度预算执行进度	95%	95%	45%
目标2			专款专用	98%	98%	100%	100%

			率				
	成本目标	目标 1	计划投入	308 万元	308 万元	138 万元	308 万元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95%	95%	45%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计划数	12 所中学、40 所小学	12 所中学、40 所小学	12 所中学、40 所小学	12 所中学、40 所小学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98%	98%	45%	100%
	质量目标	目标 1	验收合格数	52 个	52 个	23 个	52 个
		目标 2	验收通过率	95%	95%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覆盖率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全面提升教育质量	有提升	有提升	有提升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创建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改善办学条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 号)精神,对照目标任务,立足实际,抓早抓好,加快推进,切实把实项目办好、办实,取信于民: 1. 加强领导, 落实责任; 2. 形成合力, 协同推进; 3. 强化督查, 定期通报。</p>						

审核人: 苏俊贤

填报人: 卢培杰

填报时间: 2020 年 1 月 25 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 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中高考标准化考场建设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王振猛	联系电话	86382612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2月							
项目概况	扶持南安一中（江北校区）建设中考标准化考场、华侨中学建设高考英语口语标准化考场，其中：华侨中学补助30万元、南安一中（江北校区）补助55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2020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文件规定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85	资金总额：	8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对全市所有高考、中考考场实行全面监控，为考生创造公开、公平、公正的考试环境。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目标	目标1	资金到位金额	85万元	85万元	85万元	85万元
			目标2	支出进度	95%	95%	100%	100%
		成本目标	目标1	资金到位率	98%	98%	100%	100%
			目标2	专款专用率	98%	98%	100%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计划数	建设中考考场 1 个、高考英语口语标准化考场 1 个	建设中 考考场 1 个、高 考英语 口语标 准化考 场 1 个	建设中 考考场 1 个、高 考英语 口语标 准化考 场 1 个	建设中 考考场 1 个、高 考英语 口语标 准化考 场 1 个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质量目标	目标 1	完成验收合格数	2 个	2 个	2 个	2 个	
		目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98%	98%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覆盖范围	100%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公平公正考试	对全市所有高考、中考考场实行全面监控。	100%	100%	1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综合利用率	90%	90%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满意率	95%	95%	≥95%	≥95%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 号）精神，对照目标任务，立足实际，抓早抓好，加快推进，切实把实项目办好、办实，取信于民：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2. 形成合力，协同推进；3. 强化督查，定期通报。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 年 1 月 25 日

	产出指标	时效目标	目标 1	资金到位金额	200 万元	200 万元	80 万元	200 万元	
			目标 2	支出进度	95%	95%	40%	100%	
		成本目标	目标 1	资金到位率	98%	98%	100%	100%	
			目标 2	专款专用率	95%	95%	100%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计划数	22 所小学	22 所小学	22 所小学	22 所小学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90%	90%	100%	100%	
		质量目标	目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合规	
			目标 2	财务制度健全性	制度完备齐全	制度完备齐全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服务全体师生	100%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是否促进教育快速发展	是	是	是	是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全市教育是否持续发展	是	是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9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南安市委办公室 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 2020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建立分解抓落实责任制的通知》（南委办〔2020〕2 号）精神，对照目标任务，立足实际，抓早抓好，加快推进，切实把实事项目办好、办实，取信于民：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2. 形成合力，协同推进；3. 强化督查，定期通报。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 年 1 月 25 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	部门预算 功能科目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沈至炜	联系电话	86383348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2月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闽政〔2016〕16号）关于“建立健全城乡义务教育学校信息技术等大件教学设备更新经费保障机制，县级政府应安排专项资金为辖区内义务教育学校更新计算机等设备”的规定，建议按照《南安市教育局 南安市财政局关于中小学教学设备购置经费补助的通知》（南教计〔2017〕7号）核定的补助标准安排专项补助资金，全年共安排设备购置专项补助180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南安市教育局 南安市财政局关于中小学教学设备购置经费补助的通知》（南教计〔2017〕7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文件规定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80	资金总额：	18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0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进一步改善我市中小学办学条件，推进学校达标创建和管理标准化学校建设，加快创建教育强市步伐。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目标	目标1	资金到位率	98%	98%	100%	100%

		目标 2	实施时间	2020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成本目标	目标 1	计划指标	180 万元	180 万元	0 万元	180 万元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95%	95%	0%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计划补助 学校数	38 所中学 103 所小 学	141 所		141 所	
		目标 2	采购计划 金额	180 万元	180 万元	0 万元	180 万元	
		目标 3	采购率	95%	95%	0%	100%	
	质量目标	目标 1	质量合格 率	95%	95%	0%	100%	
		目标 2	专款专用 率	95%	95%	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目标	目标 1	覆盖范围	100%	100%	0%	100%
		社会效益 目标	目标 1	改善办学 条件	全面改善	全面改善		全面改善
		可持续影 响目标	目标 1	促进教育 事业发展	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目 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0%	90%		≥9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南安市教育局 南安市财政局关于中小学教学设备购置经费补助的通知》（南教计〔2017〕7 号）精神，按照“先急后缓、分步实施”的原则，对我市中小学购置教学设备给予一定资金补助。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 年 1 月 25 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 南安市教育局

项目名称	校舍安全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补助			部门预算 功能科目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苏俊贤	联系电话	86367815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1月—12月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消除校舍安全隐患,提高我市中小学校舍安全水平,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福建省教育厅等部门关于建立福建省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闽政办〔2014〕45号)精神,市财政2019年度共安排校舍安全保障机制专项补助300万元,用于全市中小学校校舍的日常维修、改造。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福建省教育厅等部门关于建立福建省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闽政办〔2014〕4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文件规定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400	资金总额:		4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0		
	基金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			其他:					
总体目标	通过维修、加固、重建、改扩建等多种形式,逐步消除中小学校舍安全隐患,使其达到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综合防灾要求。同时,加强对校舍的日常管理与维护,加强信息化建设,完善规章制度,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目标	目标1	资金到位率	98%	98%	25%	100%
			目标2	到位及时率	98%	98%	100%	100%
	成本目标	目标1	计划投入资金	400万元	400万元	100万元	400万元	

		目标 2	计划完成率	95%	95%	25%	100%
	数量目标	目标 1	计划维修改造面积	5000 平方米	5000 平方米	1500 平方米	6000 平方米
	质量目标	目标 1	按时完成率	95%	95%	≥95%	≥95%
		目标 2	验收合格率	95%	95%	≥95%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目标 1	覆盖范围	100%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目标	目标 1	师生安全	确保师生生命安全	确保师生生命安全	确保师生生命安全	全面改善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 1	提升校舍安全系数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9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福建省教育厅等部门关于建立福建省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闽政办〔2014〕45号)。						

审核人：苏俊贤

填报人：卢培杰

填报时间：2020年1月25日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南安市教育局		部门预算编码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 元)	资金总额		195202.68		
	项目支出		17707.44		
	基本支出		177495.24		
年度 总体 目标	<p>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全市教育事业的改革与发展，指导学前教育、基础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扫除文盲工作。指导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教学管理，统筹协调全市终身教育工作，指导和推进全市社区教育工作。2020年将努力实施好“四项工程”：一是实施优质学位扩容工程，多措并举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新（改、扩）建5所公办幼儿园，建好25个中小学学位补短板项目，新增优质中小学、幼儿园学位6750个，力争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5%，逐步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二是实施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建立基础教育内涵提升机制，积极引进知名高等院校或专业化教育管理集团联合办学，支持名校“一校多区”“名校+新校”结对办学，鼓励与市域外名校开展支教合作，稳妥推进高中新课程实施和高考综合改革，推动初中“壮腰”和高中教育提质攻坚；三是实施名优教师培养工程，加强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健全中小学教师专业成长激励和考核机制，加大紧缺学科教师、优秀教育人才的培养、引进力度，稳步推进“县管校聘”，通过内引外联研修、高校订单培训、名校跟班培养、设立“名优教师奖励基金”等方式，培养一支具有示范带动效应的名校长、名班主任、名教师队伍；四是实施社会助力教育工程，发动社会力量奖教助学，力争50%以上中小学校设立校董会、教育发展基金。进一步聚力集智，助推教育事业的发展。</p>				
年度 履职 目标	部门职能		年度目标任务	支出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开展全市各类学校 教育教学活动		个人部分	基本支出	170061.26
			公用经费	基本支出	7433.98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项目支出	12836.16
学生资助等专项资金			项目支出	4871.26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目标值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保障教师数	具体内容：2020年教师工资发放人数；计算方法：以实际发放工资的教师数统计；评分标准：及时足额发放得满分，工资每	13073人

			少发一人扣 0.1 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公用经费补助学生数	按 2019-2020 学年度事业统计数核拨		幼儿园 33251 人 小学学生 134273 人 初中学生 46938 人 高中学生 21312 人 特教学校学生 530 人
	助学金受助学生数	根据核实各校评审上报的享受学生数核拨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约 2204 人 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补助及生活补助约 15763 人 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作业本补助约 181208 人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约 2131 人 普通高中免学费补助约 526 人 职业中专国家助学金约 530 人 少数民族学生助学金约 105 人
	加固维修改造校舍面积	对部分中小学校危险校舍的加固维修改造进行适当补助		6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免作业本质量合格率	≥97%		≥97%
	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	100%		100%
	购置设施设备合格率	全部合格		100%
	加固维修改造校舍质量达标率	全部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教师工资按照发放率	按时足额发放		100%
	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按时足额发放		100%
	义务教育免作业本及时发放率	在每个学期开学初及时发放到学校		100%
	教学设施设备采购完成率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全部通过政府采购进行购置		100%
	年度预算执行进度	按时序进度拨款		≥95%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省定标准：幼儿园年生均 600 元、小学年生均 750 元、初中年生均 950 元、		幼儿园年生均 600 元、小学年生均 750 元、初中年生均 950 元、高中年生均 900 元、特教

			高中年生均 1000 元、特教学校年生均 9500 元。	学校年生均 9500 元。
		农村义务教育营养膳食生均补助标准	4 元/天, 全年按 250 天计算	1000 元/人. 年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标准	寄宿生小学 1000 元/生. 年、初中 1250 元/生. 年, 非寄宿生小学 500 元/生. 年、初中 625 元/生. 年	寄宿生小学 1000 元/生. 年、初中 1250 元/生. 年, 非寄宿生小学 500 元/生. 年、初中 625 元/生. 年
		义务教育免作业本补助标准	小学 35 元/生. 年, 初中 40 元/生. 年	小学 35 元/生. 年, 初中 40 元/生. 年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补助标准	一类 2000 元/生. 年、二类 1000 元/生. 年	一类 2000 元/生. 年、二类 1000 元/生. 年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标准	一档 3000 元/生. 年、二档 1700 元/生. 年	一档 3000 元/生. 年、二档 1700 元/生. 年
		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补助标准	1600 元/生. 年	1600 元/生. 年
		中职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补助标准	2000 元/生. 年	2000 元/生. 年
		少数民族学生助学金补助标准	1000 元/生. 年	1000 元/生.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覆盖面	对全市各类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进行补助	100%
		落实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全面落实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师教学水平	提升	有提升
		教育教学质量水平	逐步提升	持续提升
中职学生就业率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85%	≥85%
		教师满意度	≥85%	≥85%
		家长满意度	≥85%	≥85%

注：1. 编制的三级指标个数不少于 10 个，且所有指标都必须是量化指标。3. 指标解释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指标出处、具体内容、上年度数值、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年教育系统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7.5万元，比2019年增加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比上年度在编人员数增加3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教育系统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50.28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教育系统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

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费用。